

# 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

## 第 6 次委員會會議委員發言內容

時間：107 年 6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地點：總統府 3 樓大禮堂

記錄：原住民族委員會呂偉麟

主席：蔡召集人英文

出席：浦副召集人忠成、夏錦龍 Obay · Ataw · Hayawan 副召集人、林委員萬億、林委員華慶、林碧霞 Afas Falah 委員、雲天寶羅信 · 阿杉委員、曾華德 集福祿萬委員、伊斯坦大 · 貝雅夫 · 正福 Istanda · Paingav · Cengfu 委員、馬千里 Mateli Sawawan 委員、伍麗華 Saidai Tarovecahe 委員、吳新光 voe-uyongana 委員、周委員貴光、Magaitan · Lhkatafatu 委員、謝宗修 Buya · Batu 委員、帖喇 · 尤道 Teyra Yudaw 委員、伊央 · 撒耘 Yiyang Sayion 委員、孔賢傑' Avia Kanpanena 委員、陳委員金萬、Uma Talavan 萬淑娟委員、潘委員經偉（請假）、鴻義章 Upay Kanasaw 委員、吳委員雪月、'Eleng Tjaljimaraw 委員、蘇美琅 Savi Takisvilainan 委員、林委員淑雅、詹委員素娟

列席：總統府陳秘書長菊、總統府劉副秘書長建忻、總統府姚副秘書長人多、夷將 · 拔路兒 Icyang · Parod 執行秘書、邱副執行秘書昌嶽、行政院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副執行秘書（原住民族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鍾興華 Calivat · Gadu、文化部李常務次長連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李副主任委員文忠、教育部朱主任秘書楠賢、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李副執行長旭寧、總統府黃發言人重諺（請假）、總統府第一局吳局長美紅、總統府公共事務室張主任文蘭、土地小組蔡志偉 Awi Mona 小組召集人、文化小組林志興 Agilasay Pakawyan 小組召集人、語言小組童春發 Masegeseg Z. Gadu 小組召集人、歷史小組林素珍 Wusai Lafin 小組召集人、和解小組謝若蘭 Bavaragh Dagalomai 小組召集人、賽德克族民族議會 Watan Diro 瓦旦吉洛秘書長、高雄市拉阿魯哇文教協進會（請假）

## 壹、召集人蔡總統致詞

今天是第 2 屆原轉會第一次開會。歡迎新加入的三位委員，包括魯凱族代表—屏東縣原民處伍麗華處長、學者專家委員—中研院台史所的詹素娟副研究員，以及機關代表—林務局的林華慶局長。我也看到許多熟悉的面孔，接受邀請，繼續參與這個對話的平台。

過去一年半以來，原轉會已經向國人證明，我們可以透過公開的討論，來面對原住民族在台灣歷史上曾經遭受的傷害，然後有步驟地謀求解決辦法。

不論是土地議題、語言及文化流失的議題，或是平埔族群的身分回復，這些族人關切的事情，經過原轉會討論以後，都開始還原真相，逐步推動制度上的改革。

透過委員們的提案建議，上個月，行政院也正式提出「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及權利回復條例草案」。改變正在持續發生中。

今天的會議，稍後會安排幕僚單位簡報第 1 屆原轉會的重要成果。在這些基礎上，接下來的兩年，我們將一起實現更多目標。另外，繼林務局和台糖公司之後，今天我們也邀請到退輔會，來發表參與原轉會工作情形的專案報告。

之前我曾經提過，原住民族土地的議題中，有三塊關鍵的拼圖，在追溯歷史真相時不可缺少，那就是林務局、台糖公司、以及退輔會的土地取得過程。

退輔會成立的時空背景，是為了照顧大量榮民，這些貢獻不容抹滅。不過，退輔會經管的土地裡，也確實有不少跟原住民族的傳統領域重疊。透過報告跟交流，我希望能促進退輔會和族人間的正面互動，進而找出制度性的解決方案。

無論再怎麼複雜、分歧的議題，只要共同對話，我們一定能發揮集體的智慧，促進真相跟和解。這就是原轉會存在的意義。

上個月，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已經正式掛牌運作，我很肯定原轉會的主題小組，已經就發生在威權統治時期的相關議題，跟促轉

會展開合作。在座排灣族的高天惠牧師，同時兼任原轉會和促轉會的委員，也將持續扮演兩邊的溝通橋梁。

藉著這個機會，我也要向少部分對轉型正義、或是對原住民族歷史正義還有誤解的朋友說幾句話。

轉型正義是為了族群和解，不是為了挑起族群衝突。只有當我們坦承面對過去的傷痛，政府才能避免再次犯下相同的錯誤。也只有當社會上不同族群可以放下歧見，台灣得來不易的民主，才會真正鞏固。

一個經歷轉型正義、克服歷史傷痛的民主台灣，不會再有人因為批評政府，而突然失蹤。更不會再有人，因為堅持說自己的母語，就受到處罰。

轉型正義不分族群，不只是漢人的事，也不會只是原住民族自己的事。這是整個台灣社會必須要一起來面對的課題。

尤其是原住民族的歷史正義，牽涉的時間尺度和議題類型，都比威權時期的轉型正義更加廣泛、複雜，因此更需要全體國人一起來參與。

我期許進入第 2 屆的原轉會，除了繼續釐清歷史真相、針對重大議題交換意見，也可以開啟更多積極性的對話，創造更多相互理解的可能性。

各位委員，各位工作同仁，讓我們一起繼續努力，克服過去，走向未來。

## **貳、致送委員聘書**

## **參、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決定：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 **肆、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確認第 5 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有關第 5 次委員會議紀錄附錄「委員發言內容」：賽德克族列席人員—賽德克族民族議會 Watan Diro 瓦旦吉洛秘書長發言內容，「紋面」一詞應修正為「文面」。

報告事項二：本會第 1 屆成果報告。

- 一、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簡報「本會第 1 屆成果報告」。(如會議補充資料)
- 二、文化小組林志興 Agilasay Pakawyan 小組召集人簡報「本會第 1 屆成果報告—主題小組工作成果」。(如會議補充資料)
- 三、委員發言及報告人回應

(一) 帖喇·尤道 Teyra Yudaw 委員

我想藉這個機會，對我們剛剛卸任執行秘書職務的姚副秘書長，也是我們的顧問，表達感謝。因為有關處理亞泥案的事情，從去年的 12 月底開始，我們第 4 次委員會議開會之後，他除了積極地跟中央各部會協商之外，還多次由夷將主委陪同到我們的部落跟族人對話，我已經不記得到底來了幾次，來了很多次，協助化解爭議。並且事先都提供非常好的會議資訊，因此會議雖然非常緊張，步步都艱難，但因為有提供完好的資訊，爭議也能夠慢慢地化解。

姚副秘書長可以說從中央協商，到了部落又跟部落族人溝通，也讓我們部落族人大開眼界，因為總統府副秘書長能夠當面跟我們族人溝通，坐下來聊天、喝茶，一同對話。對我們部落族人來說，這是非常難得的經驗，所以我們的部落族人跟我說，要藉這個機會跟姚副秘書長說，有空可以到部落走走。最後我謹代表我們太魯閣族，向姚副

秘書長表達感謝，也祝福你在未來新的工作崗位上一切平安順心，走得穩、走得更遠。

## (二)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Istanda·Paingav·Cengfu 委員

各位委員剛才都聽到我們主題小組的工作報告，我比較在意的是，工作報告裡面有沒有解決問題的具體方案？我們今天跟總統來一起承擔轉型正義，我常常講轉型正義會對原住民族有感，「還我土地」是一個核心價值，在土地小組裡面，我覺得不是只有調查，提出如何歸還才是後面的重點。

有關林務局的部分，坐在我右手邊的就是局長，剛才在會前會的時候我特別講我的感受，我非常痛恨林務局，但是今天我在總統府，林務局局長竟然坐在我的右手邊。這代表著我們要有共識共同承擔這個公義的責任，也要感謝總統在轉型正義上，對台灣原住民族未來的權益，找到了一個方向。我想原住民族都會感謝總統的政策，在國家正在進入轉型正義革新的過程當中，我們不能沒有蔡英文總統，我希望在後半段的時間，能夠再給蔡總統5年的時間，讓整個轉型正義革新的議題有基礎、有道路、有法律條文、有依據。公義的社會要在台灣扎根，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道路才會有方向。台灣如果沒有原住民，就根本不像是台灣。台灣對於整個原住民族的歷史過程，公義的道路能夠確實掌握在國家的高度，由總統、行政部門、立法部門共同承擔轉型正義，台灣才會真正成為西太平洋最有價值的民主國家。

我也要鼓勵行政部門，在處理原轉會的議題上，要有具體的方案來解決問題。除了會前會所討論的議題之外，我要提醒總統，行政部門針對委員提案有沒有在落實執行？我很擔心這一點，我就舉兩個案例，一個是高雄台 20

線的 74k 到 76k，道路已經跟河床同高，我就故意提案過 3 次，但是公路總局並沒有具體的作為，這是進入原鄉的道路，但是我們中央不重視，公路總局到現在也還沒有處理，他們答復我說，要等 10 年到 15 年，才可以把南橫公路這一段築堤提高，這不是回答問題。

第二個案例也是一樣，高雄桃源里北側到監工站，快被荖濃溪沖毀了，如果不加高堤防，桃源里部落的安全將受到威脅，但是水利署給我的答復是他們已經做好了，這兩個點為什麼行政部門不一次做好，這就是工程結構的問題，我不想一次做好，如果一次做好的話下次就賺不到錢，所以我希望總統對類似這樣原鄉的道路、部落安全以及所有原轉會委員提案的議題，都能與我們一起努力、共同承擔。

### (三) 雲天寶 羅信·阿杉委員

我再為原民會補充一點，雖然我不是原民會的代表。這一年多來，不只是前面所講的這些報告，我們所謂的土地劃設，在泰雅族的部分目前已經完成了 4 個鄉鎮，剩下 5 個鄉鎮已經答應我到 8 月底以前劃設完成。目前已經正式公告了烏來的劃設。我想各位委員也應該可以做到，我們泰雅族有 11 個鄉鎮，劃設的部分需要我們委員大家共同努力，你們所需要的經驗，可以來請教我。

另外，我們要恭送姚副秘書長。在公部門，我覺得他好像我們的兄弟，他對我們非常尊重，而不是先堵你的口，而是先聽你說話。我曾經跟他聊天，聊了二、三十分鐘，都是我一個人在講話，他只專注地傾聽，這是一般人做不到的，這真的是我從政以來所認識到第一個讓我心服口服的人，我預祝你步步高升，有機會到泰雅族的各地，隨時打電話給我，還要找我聊天。

#### (四) 林委員淑雅

剛才關於原轉會的整體報告以及小組的報告，我有幾點建議。第一個是關於小組的部分，促轉會成立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部分，高天惠委員也進入到促轉會，不過原住民在促轉會只有一席。我們很清楚促轉會要處理的是威權時期的轉型正義，如果是 1945 年以前的話，那其實有可能是在延續一種歷史上面的不正義。所以處理了轉型正義，但不一定處理得到歷史正義。

促轉會要做的調查任務，還包含一些處理方式的建議，如果沒有一些族群過去所經歷的，在 1945 年之前的歷史不正義的觀點的話，缺乏這個敏感度，會讓這種轉型正義本身產生一些問題。所以我們非常希望促轉會要能夠密切而且主動地跟原轉會歷史小組、土地小組以及其他的小組合作，特別是在必要的時候，應該要事先去徵詢我們主題小組所進行的一些調查，以及族群的觀點，甚至可以透過主題小組去徵詢其他族群代表的意見，這樣的話會比較容易讓促轉會的工作推動更契合目的。原轉會的工作包含了歷史正義跟轉型正義，所以非常希望促轉會可以這麼做。

另外就是如果歷史小組有一些政治性的案件要移轉到促轉會處理時，希望在告一段落後，能夠正式地在原轉會進行後續處理的報告。

第二個部分是在制度上面，原民會在這個過程裡面非常非常地辛苦，姚副秘書長原本是原轉會執行秘書，最近剛卸任，由原民會夷將主委接任，原民會變成是原轉會的幕僚，然後是執行秘書，在整個原轉會的一些議程、資料等等，原民會是參與其中的。那接下來原轉會做了決議之後，原民會本身又是執行決議或是被交辦事務的執行機關，我們在原轉會的設置要點又規定，委員會議所做成的

行政、立法或其他措施之規劃建議，以行政院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作為後續工作推動之議事與協調單位，原推會的幕僚機關其實也是原民會。

在這一系列設計當中，原民會扮演那麼吃重的角色，除了人力上是不是可以負荷外，我們還要思考的是角色會不會有衝突的狀況？也許我們不需要現在立刻就解決，但是我會很希望去釐清，從上游到下游，就是從決策到執行的這個關節當中，是不是要稍微思考一下這樣可能會產生的衝突？

另外是回應剛才委員提到的，現在傳統領域劃設其實已經慢慢地有一些進展出來，我相信這是值得肯定的，在第1屆的時候，我們有討論過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的概念，事實上，在最近已經公告出來的傳統領域裡面，族群的主體性，特別是兩個族群對於一個具有共同歷史經驗的這塊土地，怎麼樣讓兩個族群，透過他自己的主體，能夠事先有一些對話或者和解，或共同去說出也許是他們共享的方式，這個過程是比較缺乏的。

當然我們直接排除了私有地，有可能後面會引發一些問題，非常希望我們的行政單位知道這可能會引發一些比較嚴重的狀況，需要持續留意，而不是只是地圖劃完後，任務就結束了。

#### **(五) 馬千里 Mateli Sawawan 委員**

首先，第2屆第一次的會議，很高興在這邊再看到各位老朋友，我經過卑南族民族議會再次推選出來擔任原轉會的委員，基本上就是我們民族對於蔡總統領導的原轉會還有相當的信任，所以我們民族願意再繼續推選族群委員來參與這個平台。

特別謝謝我們的姚副秘書長，謝謝你在第1屆提供這麼多的協助，讓我們原轉會有一些具體的成果。

針對剛剛第 1 屆的成果報告部分提出幾點意見。第一，有關第四點建立文化敏感度的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這樣的成果，我想在宣傳上面可能還要再加一些力道，剛剛在預備會議的時候，有一些案件我想如果說是法律層面上的問題，是可以透過中心的法律扶助，來解決我們今天提案所提到的問題。

我在這邊必須要提出來的是，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的功能，到底要如何界定？它有列了幾項核心業務，像法律扶助、倡議修法、案例彙整，以及律師的教育訓練，這些都是為了要讓法律案件，在具有文化敏感度的律師的扶助下，展現有別於過去在一般律師處理方式下的結果。因為我本人是在法扶服務，就我所知，目前中心有 3 位律師，一位是主任兩位是專職律師，以這樣的人力，要達到每年業績 200 件的扶助案件，基本上這樣的工作量，對於扶助律師還要推動其他的業務，譬如說彙整案例或者修法倡議，可能已經沒有多餘的時間，所以可能只能處理所謂的法律扶助案件。

我認為法律服務中心的存在，很重要的是要幫我們的扶助律師去建立一些案例，讓扶助律師在扶助相關的文化案件時，透過法服中心提出來的案例類型能夠有一個方向，提供一般的律師參考，這樣才會有意義。如果你只是把他當成一般的律師去辦理案件，那其實就不用特別設立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就一般的在地律師來做就好了。所以在案件量上，是不是可以考量中心設置的角色，進行一些調整？如果說只是當作一般扶助律師，還要設定一定比例的案件量，對於律師來講，他在法律扶助中心裡面的功能其實就喪失了，這是第一個建議。

第二個部分是關於第七點彙整各族群自治意見，在這邊也跟總統說明，我們卑南族民族議會目前就部落公法人的議題，已經展開內部自行的說明會，目前也辦了 6 個部

落，還在進行當中。我們希望透過內部本身對於部落公法人自治議題的討論，去形塑出我們民族內部對於這個版本草案的想法。當然原民會目前已經二次公告草案的內容，在這些說明會的過程中，其實也聽到一些很不一樣的意見，所以我們今年會再以辦理工作坊的形式，來彙整卑南族對於部落公法人草案版本的樣貌，到時候會再提到大會給原民會參考。

最後，記得好像第4次原轉會有討論到以後成立的原促會、現行的原轉會及原推會，或者是促轉會之間的功能、角色設定是什麼，可能要進行通盤的規劃，因為這樣執行下來，到底誰負責什麼樣的部分是要釐清的，否則可能會產生權責不清，或是銜接上的問題，造成功能不彰，希望這個部分幕僚單位可以進行一些研擬。

#### (六) 周委員貴光

因為距離跟交通的關係，所以3月29日時我沒有參加第1屆的最後一次會議，不過我有提書面說明，並請Magaitan委員代我宣讀。

除了感謝Magaitan委員之外，另外要感謝的是林萬億政委，他把我們蘭嶼覺得很棘手的有關核廢料真相調查，做了一個終結討論，之後是行政部門的工作。就我看了3月29日會議的錄影，和蘭嶼鄉親所看到、聽到的，我必須要在這邊很嚴正的聲明，蘭嶼固然看不到哪一個人是被核廢料弄傷了或者是因此死亡，因為很少有這樣的根據、很少有這樣的佐證，因此有委員就說既然蘭嶼人平均餘命那麼高的話，應該沒有所謂的結論叫做「補償」，關於這一點，委員講的這一句話，對蘭嶼傷害非常的大，我必須請表達這樣意見的委員，請你收回，不要產生族群與族群之間的傷痕，現在是要開始和解的時候，如果有原住民的委員，本身互相攻訐，發表這樣的意見，讓其他族群受

傷，我覺得是很不智的作法。

今天案子在總統府討論之後，要發送其他行政機關作為業務執行參考，所以我建議幕僚單位將報告書儘快轉發到行政單位，讓他們去執行。經濟部、原能會或者是台電要依報告內容進行後續應辦理事項，這樣一個明確的報告書版本可以作為基礎的參考，所以特別要建議這個部分。我們必須要知道，這個案子可能是要急速辦理，如果再緩一緩，最後可能會變成做白工！

就我的了解，台電公司跟原能會是蠻積極在推動的，但是他們手邊沒有這樣的一個報告。我今天也去了國營會，去跟他們做一個相互之間的連結，所以我知道他們也沒有這個文件，希望幕僚單位儘快地來處理。

其次我要特別做說明的是，有關語言小組，我們知道每一個原住民地區的語言是不同的，今天蘭嶼的語言，是所有的族群裡面是最不好學的，蘭嶼人無論嫁娶到哪一個民族，3個月就會講那個族群的語言，但是嫁到蘭嶼的，一生都不會講蘭嶼話，這表示蘭嶼的母語是非常奧妙的。

因此我對於語言小組的報告，已經有語言能力認證的這些蘭嶼子女，他不見得能夠將蘭嶼的東西，非常清楚的一五一十來表達，並擔任導師這樣的角色，因此審查委員必須非常認真清楚地去看待哪些人是可以勝任的。因為這是蠻好的福利，薪水有三萬多元，蘭嶼有那麼多人已經考上所謂族語認證了，如果大家一窩蜂地擠在裡面，每個人都已經有認證，你一定得讓他們去應徵嘛！但是審查、審核的人員特別要重視整個審查制度，讓他變成一個健全的制度、推動母語的這種角色。今天我為什麼不太會表達，我就是那 157 個被老師灌食蟑螂的孩子之一，在五十年代，老師是平埔族，姓潘，就住在潮州，在那個年代我不會講國語的原因，就是因為被他們這樣子灌食，要你快點講國語，不能講族語，所以我們目前的狀況是，母語半生

不熟、國語也不生不熟，在這個狀況之下，我們希望未來的族語老師是一個對母語非常認真學習，甚至於可以推廣得最好的人力。

### (七) 伊央·撒耘 Yiyang Sayion 委員

有關文化小組，因為文化小組講到同化教育的部分，同化教育讓原住民的文化流失相當嚴重。到現在其實同化教育一直都沒有改，尤其在高等教育同化部分，雖然似乎有把原住民的東西、元素放進去，但是他們的手段越來越細膩，我們沒有辦法去察覺。

簡報上的電影海報是今年3月上映的印度片，它在講一對很有錢的夫婦，想要進入上流社會，他們想要把小孩送到英語學校就讀，為了要達到這個目的，他們就裝窮，來申請保障名額到上流社會的學校去唸書。事實上，這種事情在台灣也發生，利用原住民讓學校增加一些可運用資源。

為什麼會這麼講？今年6月1日台東大學在徵聘專任教師的時候，他們是原住民專班，但是在原住民專班的遴選過程裡面，沒有一位是原住民的專任老師，或者原住民籍的教授，這樣會遴選出適合原住民學生的專任教師嗎？我想是不合理的，就好像這張投影片：如果心理系招聘專任教師由電機系教授遴選，這樣合理嗎？如果會計系招聘專任教師由法律系教授遴選是合理的話，我就相信原住民專班專任教師由非原住民教授遴選是合理的。

現在原住民專班變成商業獲利模式的一個程序，羊毛出在狗身上，買單的是豬。羊毛是誰？狗是誰？教育部跟台東大學，又或高等教育學校，買單的是原住民學生啊！利用原住民學生去爭取一些資源，我對這件事情非常非常生氣。這個是我5月以前的長相，現在變成這樣就是因為我非常生氣。我要講的重點是，這個就是原住民，你們了

解嗎？

如果說我們會透過另外一種語言去表達我們想要講的話，這可能是沒有長期接觸過原住民的人，或者老師是沒有辦法去了解的，以上是我的報告，這也是文化小組未來可能要調查同化教育的部分，不只調查過去的，還有現在所有發生的事，應該要把它納入到我們的調查研究裡面。

#### (八) 'Eleng Tjaljimaraw 委員

當我們講到公義、正義的時候，在宗教界來講，也就是說當你坐到那個位置上，或者是給你權力，你的政策、你的照顧的觸角能夠伸展到最弱勢的那一環，那就是公義、那就是正義，所以在我們當中看到真正的正義。

講到公義正義的時候，現在我們正在進行的就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包括我們來看原轉會的設置要點，或者是我們促轉會的條例，他們都有一個非常重要的特質，他們講的就是針對過去政府，或者是在威權時代以不公義、不正當的手段侵害人權的行為，進行真相調查，或者是包括賠償、追究責任的行為，這是非常重要的。

我們剛剛在講原轉會設置已經快兩年了，是不是可以進行一個紀念的感恩活動？這樣的紀念活動有它的意義、有它的療傷作用，也能告訴族人我們做了些什麼。然後在促轉會也一樣，他們現在非常努力的要設置一個療癒中心，是針對這些曾經受傷的人們。還有一個非常重要的工作是促轉會也在努力的，就是怎麼樣來重建社會的信任，在這塊土地上的彼此信任，不管是原轉會或者促轉會這都是非常重要的事功。

我認為這兩個單位是息息相關，尤其是當我在做促轉會工作的時候，我想到原轉會的重要性。因為很多相關的歷史真相，可能在促轉會對於原住民觀點有它的限制，但

是對於原轉會來說，因為大家都是從各個族群來的，很多第一手的資料，我們身在其境是非常了解的，所以這對促轉會來講是非常重要的。在6月19日的時候，我們的主題小組就已經有跟促轉會對話。我也分享給促轉會的委員們，以後要談論相關原住民族議題的時候，其實原轉會是一個非常重要角色，我們可以透過這個平台來更了解原住民族對於轉型正義的觀點。

原轉會設置已經快兩年，我們主題小組的各個報告書非常重要，有一些可能要進行深度調查，這可以即刻的移到促轉會，所以我有一個提案，我們歷史小組或是我們的吳新光委員曾經提到的杜孝生的案子，是不是馬上可以移到促轉會來進行調查。

就我來看原轉會跟促轉會的關係，第一，它們是相互補充的，第二，它們是分工合作的關係。然後這一定會發揮相乘的效果，所以對我來說，原轉會對於促轉會來講是相當重要的，是取得最重要資料的地方，以上我稍微做一些關於最近參加促轉會會議討論的心得分享。

### **(九) 伍麗華 Saidai Tarovecahe 委員**

我是魯凱族的委員，第一次在這裡感到非常的開心。我特別謝謝前任的台邦·撒沙勒委員以及魯凱族群議會，他們推舉我擔任原轉會委員，我也感到非常的意外，在這裡要表示特別感謝他們對我的信賴，我也期待自己能夠不負所託。

雖然我是魯凱族群代表，但是我是屬於濁口群系統的，也就是一般所稱的下三社，其實我們也是瀕危語族，會講我們語言的大概不到一百個人，所以我今天看到有直播，我很想要在這個地方用我的母語，能夠讓更多人聽見我們的聲音，這是我們的語言。

我在這裡也要表達我的開心，也要謝謝總統、陳菊秘

書長、林萬億委員、姚人多副秘書長、林華慶局長以及邱副執行秘書。我對他們非常的景仰，是總統特別請這些對原住民族歷史處遇有非常深刻了解的一群人，跟我們一起在這個地方並肩作戰，讓我覺得非常的開心。

我過去是學教育的，剛剛在報告裡面有聽到，歷史小組會去整理、揭露過去各階段國民教育課本中對原住民族的刻板印象，我想要特別說的是，是不是可以不單只是去檢視過去教科書的一些意識形態？我想要表達的是，可不可以讓原住民的孩子、每一個族群的孩子，都能夠有一套屬於自己的課程？當我們開始走入學校，我們就開始失去我們的文化，失去我們的語言，失去我們的土地及尊嚴，所以我非常期待，教育就是非常好的一種做法、策略。

我非常期待我們能夠真的走入一個新的學校教育，讓我們每一個族群的孩子都能夠自己的課本自己寫，我們可以做自己的學校教育，我們在這裡頭不要再去談所謂意識型態的錯誤，我們的課程由我們來決定，我也知道我們最近正在修《原住民族教育法》。

我也真的非常期待不要再把原住民族教育做分類，說國家的叫一般教育，你們原住民的叫做民族教育，我們非常期待教育就是教育，我期待未來原住民學校的師資培養以及原住民族知識系統的建立，希望我們真的是可以開始走這一條路了。

#### (十) 曾華德 集福祿萬委員

最後一個發言一定講最真實的話，我希望停止我們的作文比賽跟演講比賽，大家都會講話。你們的提案也很令人感動，真的。但是我們的作文比賽跟演講比賽能不能到此為止。首先我還是要肯定總統上任以來推動年金改革，真的遭受很多軍公教的抗爭啊！如果沒有兩個心臟的話，我看可能很難渡過，但是也看見總統展現的魄力跟決

心，因為總統有這樣的魄力和決心，所以我對轉型正義更加有信心了，總統親自來督導、指點，這個轉型正義一定會看見曙光的。

我為什麼說要停止作文比賽，這是近兩年來的感觸啊！我們縱然在每次會議都提出了很多的意見，甚至對議題應該如何地去處理也提出建議，但似乎好像看不到進展，既然看不到進展，我們是不是要採行一個特別的措施來處理？我上次建議總統就當場指示我們能幹的姚人多副秘書長當這個各項提案處理的召集人來進行追蹤，現在姚副秘書長高陞了，那這個追蹤處理能不能回歸到行政單位？由行政院副秘書長也可以，或是秘書長也可以當召集人，不涉及修法的一般性事務，可以分門別類的透過這樣的處理小組，有進度、有方法、有步驟的到最後產生成效，我們是不是可以這樣去做？

希望原轉會第2屆之後都可以看到階段性的成果，所以我們開會的時間能不能調整，比如今天我們是不是可以從上午9點開始開會，9點到12點是不是能聽各個單位報告工作進度，讓我們也能夠掌握到。然後中午進行預備會議，下午才是我們正式的委員會會議。我們每3個月開一次會，我每天在家心裡都很焦急，也替總統這樣的承諾感到焦急，因為我們是休戚與共、榮辱與共的，我現在出去被人家罵，是先罵我再罵到總統，所以我這是擋你的子彈。

如果由行政院掌握整個進度，我想行政院各部會的業務單位比我們還了解，比我們還懂，要不要做而已啦！然後我覺得一項業務的執行，如果沒有考核的機制，工作人員就容易怠惰，我不是藐視工作人員，而是人容易怠惰、會消極。所以應該把這個重要的希望工程，納入到年終的考核，這樣大家就會很積極地去執行、處理。

現在在使用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的單位，不是只有

林務局、台糖跟退輔會而已。事實上，我們走訪全省也有看到是國家公園、台電、救國團、金融單位或是國防部的。所以我曾經提議過，是不是行政院或原民會函請鄉鎮公所調查所屬各鄉的傳統領域，了解有幾個政府單位在使用我們的傳統領域，這樣將來要協調、和解才有對象。

不只是這些單位，還有台大實驗林也是，這個都要調查出來啊！我們不要等到「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及土地調查委員會」立法通過之後再來進行調查，太慢了，現在就可以馬上請鄉公所來協助調查，調查的工作鄉公所就可以配合，不要等立法通過之後，然後調查小組再去推動，那要等到什麼時候呢？提出這樣不曉得可行不可行，請總統裁示。

#### 四、蔡召集人英文

首先，謝謝林淑雅委員的提醒。我們執行秘書現在改由原民會的夷將主委擔任，不過副執行秘書還是在總統府，是我們總統府的邱昌嶽局長，邱局長本來是內政部次長，現在在總統府第二局擔任局長，很多原來在總統府進行的事項，之後還是由邱副執行秘書來處理。

剛剛林委員提到角色衝突的問題，我們會特別注意，如果後面有發生這個問題，我們再來具體的想想看怎麼處理。

有關周貴光委員剛才提到的蘭嶼調查報告，後面行政機關應該要去執行的事情，林萬億政務委員會邀請相關部會研商，至於執行單位需要的報告，我想我們幕僚會做後續的處理。有關族語的問題，我看夷將主委顯然很了解你的意思，我們在後續處理的時候會特別小心。

至於剛才曾委員提的追蹤列管的事項，是不是我們現在還是由林萬億政委來負責，由林萬億政委負責，行政院的幕僚單位就必須配合來處理。此外，今天總統府秘書長

在這裡，副秘書長也在這裡，還有局長都在這裡，所以總統府還是會持續地全力投入在這件事上面。

有關土地調查，除了土地小組繼續處理之外，我們要用什麼方法來更進一步。因為我們等一下要聽退輔會的報告，他在報告的同時也會告訴我們對於特定的土地他們希望怎麼處理。我們是希望能夠用這一些特別的案例，比如說台糖、林務局或者退輔會，發展出一個土地問題的處理方式，這些模式將來如果可以被使用，我們再擴大到傳統領域的土地，我們要怎麼去把它發現、把它定義，然後最後做怎麼樣的處理。所以我個人是比較傾向我們先聚焦在台糖、林務局還有退輔會的土地，我們一一地檢視，發展出土地問題的解決模式以後，再進入下一個階段。

在過去一年多的時間裡面，我們確實做了一些事情，要特別謝謝各位委員以及幕僚單位同仁的參與，以及5個主題小組工作團隊的辛苦付出。剛才我也注意到很多發言委員對姚副秘書長的肯定，所以我覺得姚副秘書長過去辛苦地工作應該是蠻值得的。但是各位也不用擔心，他不會離開的，你如果希望他陪你聊天的話，他還是會陪你聊天的。我們現在要聘他做原轉會的顧問，所以他還是會常相左右的，各位還會常常看到他的。所以進入到第2屆，我相信在我們經過第1屆很多的討論跟思考之後，剛才曾委員所提到的，我們在第2屆是不是腳步可以加快，進行到具體的處理，我相信這是大家共同的期待。

#### 決定：

- 一、感謝各位委員、幕僚單位以及5個主題小組工作團隊的辛苦付出。
- 二、過去這段時間，原轉會已透過公開討論，有步驟地面對原住民族在台灣歷史上所遭受的傷害，未來我們將持續具體執行委員提案，請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負責協調各部會，

適時將辦理情形，清楚明白答復各提案委員。

### 報告事項三：「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參與原轉會工作推動情形」報告。

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李副主委文忠及張代理處長筱貞簡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參與原轉會工作推動情形」。(如會議補充資料)

#### 二、土地小組蔡志偉 Awi Mona 小組召集人補充說明

對剛剛退輔會的報告，首先，土地小組表示非常的肯定，也非常感謝退輔會在這段期間陪同我們、偕同我們進行調查工作。其實不管是林務局也好、台糖公司也好，或者是退輔會也好，這是一個歷史的工作，剛剛退輔會有說明，他們在資料蒐整上也遇到相當大的挑戰跟困難。我們都相當可以理解，針對這個報告我做幾點回應。

第一點，我想做一個比較統整性的說明，也就是說我們第一年的工作特別針對這三個機關，是要去強調一件事情，就是這三個機關都是國家法定機關，換言之，他們過去所做的事情，都是在合法的政策架構底下去推動的。只是我們從原住民族的立場、從原住民族權利的角度來看，這些政策是不是合理或合乎正義，是必須要被檢視的，我想這就是我們土地小組在過去這一年以及接下來未來執行工作裡面所持的立場。

第二點，退輔會其實是為了安置跟照顧榮民而在戰後所成立的行政機關。就我們過去的了解，他們的土地來源大多都是公有土地之間的移轉，所以他跟台糖公司以及林務局接管日治時期之後土地的屬性是不一樣的。因為這兩個不同的屬性，我們就會發現到，因為是在戰後透過其他公產機關的移撥，所以這些土地會有部分跟我們原住民族

傳統生活領域高度重疊，包含剛剛退輔會已經說明的清境農場、武陵農場甚至是蘭嶼農場。所以其實我也是參與了這個工作以後才發現，原來退輔會在蘭嶼也有農場，那個也是之後我們必須要再進一步去了解的。

第三點，我們在 19 場次的座談會裡面，確實有很多族人都一再提出的是，過去威權時期，政府的作為強制性地排除族人使用土地，其實這樣的個案相當多，所以在今天的報告裡面已經提出來，我們在座談會所蒐集到的資訊已經超過了兩百件，將近兩百件的個案。在我們後續的工作裡面，會持續的針對林務局、台糖跟退輔會這三個機關，基本上我們已經大致上掌握了土地的變化情形。

但是我想與會的委員不管是在大會，或者是辦理座談會時也都一再地提醒我們，有很多迫在眼前的個案。我們在每一次提案的處理上，不管是幕僚單位也好，或者是我們的建議也好，都已經適時的移交給行政部門或者是其他合適的政府機關進行處理，主題小組是希望能夠把這樣的基礎工作做的更完整，這樣後續不管是總統在政策的擬定上，或是行政部門在整個制度上的調整，才會更有說服力。

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期待能夠繼續跟退輔會、林務局還有台糖，甚至很多委員關心的台大實驗林場也好，或者是國產署也好，我們都能夠一起進一步來釐清歷史，完成我們今天所期待原住民族的歷史正義跟轉型正義。

### 三、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李副執行長旭寧補充說明

有關都蘭部落土地的個案，目前的進度大概就如同剛剛退輔會所報告的，目前應該是在做契約的延長。還有接下來我們的構想，目前還只是構想，因為說實在，處理這個案子，我們手頭上的政策工具不是很充足，所以可能需要跟原民會合作，還有可能計劃未來跟農委會林務局進行合作，對於土地回復的復育還有將來是不是可以試辦原住

民族自治的部分，我們可能會在花東基金提出專案來申請進行補助。

#### 四、委員發言及報告人回應

##### (一) 雲天寶 羅信·阿杉委員

非常謝謝退輔會的報告，但是從這裡很清楚的看到，因為我去地方做劃設的推動工作時，他特別提到武陵農場以及和平鄉梨山，真的是我們前面所談的威權時代的產物。為什麼武陵農場叫七家灣溪？七家灣就是七個家族硬生生地從那邊被趕出來，然後做為總統休息的地方，是過去威權時代的總統，不是我們現在的蔡總統。所以這個要土地小組趕緊去調查，祖靈在哭泣，後代也在哭泣，他們的脖子最近都拉長，這一年多以來他們在問蔡政府真的會解決嗎？所以一直往台北看，當然脖子就拉長了，這雖然是笑話但也是真的。

我希望類似這樣的個案，像梨山那塊什麼館的，我下個禮拜可能也要去，他們邀請我去，像這種個案應該趕緊去找原因，該還給人家就還給人家，那個叫有主地啊！很多各鄉鎮都有，甚至於我們的林務局，過去政府也是用這個手段，明明就是他周邊的，你的土地已經太多了，這就劃了，就把他劃了，你的水田也好、住家也好，就都劃到林務局去，不讓你進去，像這些個案比比皆是。

所以我希望能夠劍及履及，談出一個辦法，讓這個辦法一紙公文就可以去解決了，用增編，然後有方法，我相信林萬億委員一定可以幫我們處理，因為我本來期待姚人多副秘書長，但他離開了，我希望林萬億委員可以協助我們，這個很簡單，這些都有證據的，威權時代就是這樣把我們的族人趕走啊！你們土地太多了，一個人兩公頃的林地、兩分地的水田、一甲的農牧業用地，你夠了，全部都收到林務局去，所以我旁邊這位貝雅夫委員，最不爽林務

局的原因就在這裡。能儘快讓我們原住民有感的，就是這件事情，他拿回了他本來的土地，這個比什麼都能夠證明蔡政府真的有在做事，要不然一直拖下去是解決不了的，我想我們要拿出方法來。

## (二) 林碧霞 Afas Falah 委員

謝謝退輔會的報告，可是報告裡面好像有兩個土地沒有提到，第一個是現在在卓溪鄉的清水農場，第二個是現在在東華大學北邊的巴黎雅老農場，不曉得後續的處置是怎麼樣？

## (三)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張代理處長筱貞

清水農場不是退輔會的農場，是原民會的農場，現在已經在原民會了。第二個部分，目前已經委託給巴黎雅老部落經營了，後續如果透過土地查調，能夠有更進一步的資料，我們可以來做配合辦理變更，或者是來進行增劃編，目前已經是巴黎雅老部落在做經營了。

## (四) 吳委員雪月

我剛剛聽了退輔會的報告，其實事實上並不是只有農場，花東兩縣太多的平地原住民地區，目前仍然屬於退輔會，我一直覺得很奇怪，退輔會民國 54 年成立，83 年任務結束之後，這個土地是不是應該還給國產署？

我剛剛聽到林碧霞委員提到的，其實我在前一次，第 5 次委員會議的提案我就是提了巴黎雅老部落這個部分，這是在七腳川的傳統領域，1908 年七腳川事件之後被日本人占領，一直到民國 34 年日本人離開，國防部占有之後接著就是退輔會接收，目前那邊的土地非常廣，甚至於我覺得退輔會仍然持有這些土地變成二房東，租給很多的企業，比如說林百里有將近 30 公頃，綠川那邊還有 60 公頃。

去年你們移撥了將近 9.2 公頃給花蓮改良場，為什麼可以移撥給花蓮改良場？而我們自己原住民不能使用那邊將近有 62 公頃的土地，移撥給花蓮改良場 9.2 公頃，是做為傳統作物中心，他們還請我當顧問。

我蠻難過的，我覺得這個部分有很多土地應該還給國產署，然後再讓國產署去分是屬於哪一個單位的。另外，花蓮英雄館是過去原住民阿美族集資建造的，我這邊有花蓮縣誌，在民國 18 年 2 月 12 日落成花蓮英雄館，當時是國防部接收，我看到行政機關的回復現在變成是 76 年登記，那民國 18 年到底是誰蓋的？這個一定要徹查清楚。

#### **(五)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李副主委文忠**

我做一下簡單說明。第一，台灣這一塊土地是原住民的土地，所以我剛剛已經報告過，只要劃為原住民保留地，我們就把這個地交還給原民會。

第二，如果是屬於傳統領域的範圍，我們就依照相關的法制決定，當然會有一些困難是後續要解決的。比如說，清境農場跟武陵農場事實上應該都是原住民保留地，可是現在農場就在經營，這怎麼辦，這是後續要處理的。剛剛一開始有委員提到梨山，跟總統報告，梨山就是已經給榮民，黃色的部分是違法占用，榮二代繼續占用，現在的法制就是去訴訟排占，那個是原住民私人所有，就是把這個程序完成之後，把地還給原來的原住民。

第三，有關都蘭部落的部分，剛剛李副執行長旭寧講得比較簡要，我做一點補充。都蘭部落的情況是：一、永豐餘本來希望，為了環保所以整個交還給退輔會，但是當地的林業專家、環保學者還有部落認為，因為那個是外來種，所以必須適度的疏伐，也就是外來種不應該把它全部鏟除掉，這樣才是比較適合的。所以現在是由部落來疏伐，而且收益是由部落所有。二、為了加速作業，到年底以前

我們就開始啟動土地作業，換句話說，希望在明年初，可以把這個土地給原民會，原民會再專案報行政院，然後剛剛說過能夠交給部落作為集體使用。三、那個 40 公頃地給他們以後，上面因為有些是林地、有些是農牧用地，林地的部分可能就種一些原生種，農地的部分應該要做有機的使用，這部分部落恐怕沒有足夠能力，所以這一部分，行政院東部辦公室會向花東基金申請，希望這樣的發展能夠成為未來政府跟部落的一個範例。

#### (六) 土地小組蔡志偉 Awi Mona 小組召集人

針對幾位委員垂詢的部分回應。其實在先前的討論裡面，委員都有提醒我們，我們也都有掌握狀況。只是說目前就像我剛剛一開始所報告的，我們是希望能夠從退輔會在不同時期所移轉接收土地的這種概念底下，去釐清他們農場成立的脈絡。至於比較細節的土地移轉過程，我們會以委員所提供的資料為基礎，後續向退輔會了解他們所擁有各時期的土地清冊，從土地清冊著手，釐清土地移轉的過程，回過頭去找權利應該有的狀態是什麼，這個部分我們已經跟退輔會進行初步討論，後續會再繼續努力。

#### (七) 馬千里 Mateli Sawawan 委員

我針對退輔會的報告也提出幾點想法。首先，退輔會除了農場的土地，過去開發過東部的土地，包括橫貫公路或是一些森林遊樂區等土地，這些土地的脈絡是否也能夠清查清楚？因為這個土地問題不只是農場的土地。

第二，今年我們卑南族辦聯合年祭的時候，是由阿里擺部落承辦，他向檳榔農場申請土地，檳榔農場是不是也是退輔會的？不是嗎？不是，好。因為台東農場在台東有太多的農場用地，我們卑南族在平地地區的部落，很多過去所謂部落周邊土地或者是傳統領域的土地，後來也都是

由退輔會使用。

當然這是過去政策上所造成的，既然現在退輔會也依照蔡總統的政策進行轉型正義的作為，我們很希望有關部落周邊土地的部分能夠儘快處理，尤其是變更成原保地或者是讓族人申請使用的部分。因為我看到報告裡面，未來會辦理座談會，這個座談會的內容，可能要麻煩你們對於如何申請使用的流程，能夠簡化讓族人能了解，畢竟很多族人可能之前都有碰過軟釘子，不曉得怎麼申請，或遭遇到農場單位的拒絕。

第三，針對土地小組的部分，我建議因為土地小組要負荷這麼多的土地議題，我相信人力是不太夠用的，是不是建議在人力的部分能夠多增加一些，讓土地小組在未來包括跟部落或跟各機關之間的合作及聯繫上能夠更有力。

## 五、蔡召集人英文

各位委員現在提出來很多的個案，是不是能夠都彙整到我們土地小組那裡，由土地小組一一的釐清，我們會請土地小組再回來報告，對於現在委員提出來的也好，或者是土地小組他們所清查的結果，做一個整體的報告。

我們今天感到非常高興，退輔會來參與原轉會的工作，開始釐清土地取得過程的歷史，我相信這也是退輔會第一次公開，而且是正面回應原住民族對於土地議題的關切，是相當有意義的。

接下來，我們這一年多以來，已經有林務局、台糖公司、退輔會，都來到這裡進行報告。一方面我們聽聽他們的報告，另外一方面我們也希望這三個單位在後續處理土地的問題上面，可以了解原轉會成立的目的、我們的思考以及我們關切的議題，在後面的工作上能夠有更好的配合度。所以後續我們要請土地小組的工作團隊，以及參與的政府同仁持續努力，讓我們這個報告可以更深入，但是我

們也希望掌握時間，能夠適時地提出來，因為我可以感覺到委員的急迫感，所以我也希望土地小組能夠盡力來做。

有委員提到土地小組是不是人力不足，我們是不是請衷將主委，還有我們行政院，動員可以的人力跟資源來支援土地小組的運作。

這裡我要特別講一下，我們一方面要還原歷史的真相，解釋清楚原住民族土地流失的過程，可是另外一方面族人關心的原住民保留地的增劃編議題，原民會跟其他相關的機關也已經展開制度的盤點跟檢討工作，之後他們也會提出這些報告。

有關原住民土地的議題，有錯綜複雜的歷史，現況下也往往涉及不同人群的利益，但是我們會繼續抱持著和解的精神，有耐心地進行溝通對話，一起找出制度上改善的空間。也就是說，我們在現有制度底下土地的所有到利用，這一連串的有關土地的議題，在把真相釐清以後，要怎麼樣回復原來應有權利人的權利，這就是一個制度上，現有的制度它必須要被檢驗，然後看這現有的制度要做什麼樣的修整，這個工作確實是一個挑戰性很高的工作。我可以了解我們很多的委員對於土地議題的關切，而且有那種急迫感，我相信我的急迫感不會比各位少，所以我相信土地小組背負著很大的期待，同時原民會跟相關機關對於土地盤點的工作，也應該要掌握時效。

#### 決定：

- 一、肯定退輔會首度公開正面回應原住民族對土地議題的關切，並積極參與原轉會工作，也期許退輔會、林務局、台糖公司等單位和原轉會土地小組持續合作，共同還原原住民族土地議題的歷史真相。
- 二、有關今日各委員所提及之土地個案，請由土地小組掌握時效彙整釐清，後續進行整體報告，並向族人朋友及社會大眾

說明。

三、有關土地小組現有工作人力是否不足，請原民會夷將主任委員及行政院協助檢視是否需動員相關人力及資源來支援土地小組的運作。

## 伍、討論事項

### 討論事項一

案由：檢陳「第 6 次委員會議委員提案一覽表」並擬具處理原則，請討論。

提案說明：

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

本次委員會議委員提案截止日期是 6 月 13 日，委員提案共計有 27 案，提案截止日至本次會議召開前幕僚單位再接獲臨時動議提案 3 案，共計 30 案。經議事組提請浦副召集人與本人及邱副執行秘書昌嶽共同討論，並於預備會議時經各委員確認建議處理方式如下：

第一個部分是涉及原轉會任務的，我們送各主題小組列入工作大綱研處，並於各主題小組列管追蹤，共計有 1 案。

第二個部分是有關具體政策、行政興革、特定個案權益維護等，依現行的法制可處理，或有明確主管機關者，請行政院研處後彙復本會，共計有 26 案。

第三個部分是涉及本會設置要點及運作機制，送本會幕僚單位研處後彙復，共計有 2 案。

第四個部分是案情涉及層面廣泛、影響重大，需由本會凝聚共識之提案，列入本次會議討論，共計有 1 案。

委員發言：

## 一、林碧霞 Afas Falah 委員

在運用國家機制來面對二二八事件，其實，在花東地區的阿美族，更要被注意。因為花東兩縣的阿美族，是長期被徵調去做花東鐵路、花蓮港、花蓮機場，還有就是蘇花公路。而且是從沒有薪水到有薪水，就算有薪水，他們得到的薪水，根本沒有辦法供養孩子、家庭。過去我在東海岸服務的時候，港口的頭目就這樣跟我說，他說：「校長，我們過去是要翻山越嶺到東部，然後做花東鐵路，然後到花蓮去做花蓮機場、去做花蓮港，又沒有薪水，要拋妻棄子，然後又要離鄉背井，又沒有錢回頭養自己的孩子。」這樣的痛苦、這樣的悲傷，其實在花東的阿美族，各個部落裡面幾乎都有，尤其在部落裡面的年齡階級，有一個階級叫拉苦力，就證明這一些人曾經參與過國家的建設。假如交通是經濟之母的話，那麼這些人為我們自己的國家開發、奉獻時間精力的時候，我們要不要回頭來感謝花東地區的原住民，尤其是阿美族、撒奇萊雅族和噶瑪蘭族，以上補充說明。不好意思，一定要當著總統的面進行說明，再一次強調，阿美族人對花東交通建設的貢獻。

## 二、蔡召集人英文

謝謝校長的提示，我們討論案第一案的處理原則，如果大家沒什麼意見，就予以通過，再進行討論案的第二案，這可能跟剛才校長所提到的事情比較有關聯。

決議：依幕僚單位擬議意見辦理。

## 討論事項二

案由：本會委員有關「制定同二二八紀念日規格之原住民族和平紀

念日或族群感恩日」相關提案 1 案，提請討論。

提案說明：

伊央·撒耘 Yiyang Sayion 委員

非常感謝原轉會有這個機會安排討論我的提案。首先，可以看到昨天在財訊出刊的一篇文章，是台大榮譽教授陳耀昌醫師所發表的一篇文章，題目叫作「期待台灣感恩日」，文中特別提到，包括 2016 年 8 月 1 日的總統道歉，跟開台英雄鄭成功的託夢道歉，顯示台灣原民對族群和諧的高度期盼。

我為什麼要用二二八來作為開頭？也是因為二二八紀念日的由來，主要是因為台灣在 1947 年發生的慘劇，犧牲了相當多人的生命，二二八紀念日有助於促進族群和諧。我們回頭看看，荷蘭人、葡萄牙人、西班牙人、美國人、日本人、中國人，發現台灣以後，也是台灣原住民災難的開始，類似二二八事件的屠殺原住民，或者滅族的事件層出不窮。從 1726 年邵族的水沙連屠殺事件開始，至少到目前為止發生三十起的滅族、滅村的屠殺事件，這也跟二二八事件很類似。撒奇萊雅族在 1878 年跟噶瑪蘭族，可說是難兄難弟，因為加禮宛事件(達固湖灣事件)，讓我們兩個族同時消失在台灣的原住民社會裡面，從此躲在阿美族的護佑之下，所幸有阿美族，保佑我們兩族繼續延續生命，在消失一百二十幾年之後，我們再重新正名。

2016 年 8 月 1 日原住民族日總統代表政府向原住民道歉，原住民族日主要是原住民族正名的紀念日，我覺得應該要把它延伸、擴及到所有原住民族相關事件的紀念，過去所發生不正義的事情，以及原住民族無辜生命的犧牲，也必須要懺悔。另外，事實上原住民族對台灣社會貢獻良多，所以國家不只要向原住民道歉，也應該要向原住民致謝。此外，對於少數民族重大紀念的活動也應該要特案支持，像我們撒奇萊雅族跟噶瑪蘭

族，兩族加起來大概兩千人左右，我們沒有民代、沒有鄉長，對我們來講，要爭取資源是相當困難的，所以我希望政府可以特案支持像這樣的少數民族紀念活動。再來，1915年的噶吧哖事件之前，台灣原住民還不屬於任何一個殖民政權，所發生的戰役、戰爭，是準國與國之間的衝突，是我們原住民族對抗外來政權的衝突，不能叫作「事件」，應該要全面正名為「戰役」或者「戰爭」。

我簡單介紹加禮宛事件(達固湖灣事件)，加禮宛戰役(達固湖灣戰役)發生在1878年，其實噶瑪蘭族人、撒奇萊雅族人和清兵發生衝突應該從1876年就開始，包括土地資源的互相衝突，讓我們跟清兵發生大小的武裝衝突。1874年開山撫番以後，集結從台南運兵到花蓮，1877年的時候到花蓮，主要是希望可以鎮壓撒奇萊雅族跟噶瑪蘭族，爭取相關的資源。

這一張投影片是1878年當年，從5月開始的大部分的衝突，一直到9月，9月初由吳光亮帶兵，攻打噶瑪蘭族跟撒奇萊雅族，其實他們兵分三路，先攻打撒奇萊雅族，主要是希望可以孤立噶瑪蘭族，把撒奇萊雅族消滅以後，就可以去消滅噶瑪蘭族。結果發生戰爭以後，大部分的人都死亡或逃亡了，下面那一張圖是我們撒奇萊雅族逃亡的路線，主要是三去四回。

這對我們有什麼影響呢？我們達固湖灣的頭目，頭目被凌遲極刑，頭目夫人被兩塊巨木壓死，結果所有可以打仗的，全部被殺死，逃出部落的族人年齡都在16歲以下，而祭司全部被處死，是什麼原因呢？因為原住民族的文化大多是保存在祭司這邊，如果祭司死掉了，或者長老死掉了，基本上延續下來的文化就不見了。這個戰爭也讓這兩個民族同時滅亡，這兩族僅存的族人，目前為止撒奇萊雅族是940人，噶瑪蘭族在1,200人左右，這跟實際上記載，原來在南勢、阿美所居住的原住民族有7,700多人，相距甚大，由此就可以算得出來，當初死亡的人數有多少。這兩個族有的是隱姓埋名，也有向戰爭妥協的，只好躲在阿美族底下，剛好阿美族人非常博愛、非常寬容，接

納我們這兩族，讓我們延續生命。

結果，我們本來剛剛要恢復生息，佳山基地就來了，佳山基地第二次重創撒奇萊雅族人，本來日本人退了以後，撒奇萊雅族人又回來了，回到佳山基地去住，結果佳山基地來了，又把撒奇萊雅族人趕走，所以撒奇萊雅族人現在越來越少，依據康培德教授的統計，本來我們有 5,000 位族人，現在只剩下 900 人而已，差距真大，我們當然要感謝阿美族，讓我們在 129 年以後，可以延續生命、重新正名。

這張投影片是在 2007 年 1 月 17 日，撒奇萊雅族正名的茶會，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主委也在會中。今年我們辦理 140 週年的紀念茶會，我希望總統可以給我們特案的支持，辦理這樣的紀念茶會。我們最主要的目的，是希望可以找回族人，把 940 位左右的族人都找回來，就像這張投影片的畫一樣，我希望把每一個族人都畫回來。

我們提案的建議是，希望以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為平台，然後擴大至各族群。其中有一個非常重要的日子，就是瑯嶠戰役，發生在 1867 年 2 月 28 日，跟美國人簽訂口頭合約，這個二二八也是非常重要的日子，所以也可以用這個日子來代表、訂立我們台灣的感恩節，而且這個不是只有台灣人跟原住民族，還必須包括美國人。我們在這邊還是懇求，可以特案支持加禮宛戰役(達固湖灣戰役)的 140 週年致意的紀念，因為這對我們來講非常非常的重要，我們人民的恢復、未來的榮耀，也必須要靠這些新進的生命，或者新進的成員，來延續我們的生命。

(蔡召集人英文就延長會議時間取得過半數委員同意)

委員發言：

### 一、蔡召集人英文

伊央委員所說明的加禮宛戰役(達固湖灣戰役)，聽起來是

滿讓人感傷的，尤其族人還要依靠阿美族的保護才能夠倖存下來，這是一個滿令人感到悲傷的歷史。不同族群的歷史記憶都應該得到尊重，只有正視歷史的傷痛，我們才能夠互相理解，所以我在這裡真的要謝謝伊央委員為我們解說加禮宛戰役(達固湖灣戰役)的歷史。我們也非常鼓勵其他的委員往後可以在我們原轉會中分享自己族群的歷史觀點或故事，我們每一次開會都有直播，透過這個過程，其實就是在替台灣社會重新上一堂最重要的歷史課。對於這個討論案，我覺得我們委員已經具體的提出三項建議，我們是不是可以試圖做以下的處理：

第一，二二八事件的影響範圍其實是不分族群的，比如鄒族、太魯閣族都有族人受難，所以在既有的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紀念活動裡面，往後我們應該要兼顧多元族群的觀點，這是大致回應我們委員剛才所提出來的建議的第一點。以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為平台，範圍擴及各個族群，這個我想我們在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的相關儀典，或者是我們所做的很多與二二八相關事情的處理，我們都會把這個放進來。

第二，就是提到訂立台灣感恩節，每年總統以原住民族祭典的形式向原住民族致謝，事實上我們已經有一個日子，就是8月1日，是台灣的原住民族日，這一天就像委員剛剛講的，原本是為紀念原住民族正名成功，不過我想未來的紀念活動，可以擴大範圍，致力於跨族群的對話，讓更多的國人可以認識原住民族的歷史觀點，落實真正的族群主流。所以我們可以把原住民族日的很多紀念活動，或者是其他的儀典，用感恩節的形式，或者用其他方式，都可以來進一步的處理。所以基本上要有一個日子，讓我們共同感念過去也好，或者是感恩我們的原住民族。所以您提到的第二點，我們會建議，把8月1日的原住民族日擴充，將來這個日子就是我們用來做感恩、感念原住民族在歷史上所遭遇的種種事情，或者對台灣這塊土地上貢獻的一個感恩，我相信這是可以做的，這個包容性應該是足夠涵蓋剛才委員所提到的第二點。

至於加禮宛戰役(達固湖灣戰役)的 140 週年紀念，我覺得這是一個令人非常感傷的故事，我們確實要有一定的活動讓台灣社會能夠了解當初事件的發生。這段歷史是一段很重要的歷史，讓台灣人民可以理解跟知道這個事情發生的脈絡和過程，所以這個活動很重要，我們會支持，讓這個活動能夠辦得有意義，對於我們原轉會的功能跟目標，也有支持的作用。以上回應是不是大致也符合您的要求？

## 二、伊央·撒耘 Yiyang Sayion 委員

還是希望可以透過各族對這件事情進行充分地討論，預備會議時也有很多族群代表對這個議題有相當多的建議跟意見，他們的建議也非常好，所以我覺得還是可以透過跟其他族群對話及討論。

## 三、蔡召集人英文

我覺得以我剛剛講的方向，再加上剛剛委員的提案建議，讓幕僚跟各位委員再來進行更具體的討論，是可以的。

## 四、浦副召集人忠成

在預備會議時，我聽到除了伊央委員所提到戰爭殺戮這種受難以及土地掠奪之外，剛剛林碧霞校長，其實提到的是原住民族對移墾者的接納，還有對台灣土地各項建設的貢獻，所以我想這個其實在很多的文獻是可以梳理的，只是這個史觀要調整，然後現在很多族人的追訴是可以進行的，所以可以雙管齊下，當然我們歷史小組的工作也會因此加重。不過我想各個族群之間的對話是可以的，我就直接建請原民會，在近期之內辦理學術研討會，針對這些議題來做各種不同的議題設定跟討論，我想這是很快就可以直接進行，然後持續下去，如果還沒有完全深入地、全面地討論，那就繼續辦理，我提供以上淺見。

## 五、伊央·撒耘 Yiyang Sayion 委員

我建議，為紀念加禮宛戰役(達固湖灣戰役)140週年，9月有一場學術研討會，或者可以利用這個學術研討會，就剛剛浦院長所提的議題，我們共同來辦這樣的紀念學術活動？

## 六、蔡召集人英文

這是一個好方法，那我們就做這樣的決定吧！

## 七、賽德克族民族議會 Watan Diro 瓦旦吉洛秘書長

建議原轉會的5個主題小組，能夠提出行政策略的書面報告，並放在原轉會的網站上。原轉會已經把我們過去討論的內容放上去，但是5個主題小組還沒有很具體的提出他們的見解跟建議，他們就是代表我們原住民族的聲音，以及對政府、對執政者的建議，這是第一個建議。

再來有關土地，我相信退輔會的李副主委很有誠意，已經很斬釘截鐵地，很開誠布公地說這個土地就是要歸還給原住民，或是我們原住民族的最高行政單位，就是原民會。其實在書面資料上可以看到，退輔會的土地也不到1萬公頃，現在才5千多公頃，不多，那麼在清境農場，對我們賽德克族來說，它不叫做清境農場。在這整個山頭，至少有7萬公頃的土地，退輔會說他只使用了361公頃，那麼其他的當然就是台大、林務局等單位，就是所謂現在的中華民國流亡到台灣的這個政府在使用。我們建議土地小組再多用一點心，目前已經很用心了，Awi教授也是我們賽德克族的族人，他很用心，也很專業，是法律系出身的。

我們建議除了剛剛所提到的這些土地，除了是由國家公園、台電、台大、救國團、林務局、退輔會、台糖，當然也有政黨，是不是民主進步黨也有侵占，或者是違法使用或掠奪？

當然，我們所知道的，車輪旗的政黨——中國國民黨，是侵占原住民族土地最多的政黨，這個要清查出來，要有數據，我們不能空口白話。

最後一個建議就是有關語言小組，土地小組跟語言小組在我們賽德克族辦的場次，我也參加過，很用心。這裡所提到的書面報告，只有就是來聽大家講，有 157 位遭受禁說方言的口述歷史，那麼我們的建議是什麼呢？我們這個語言小組對於原轉會、執政者，或是蔡總統的政府團隊，我們有什麼具體的行動策略跟建議，要讓政府去採納？如果是好的建議，我們就去執行。荷蘭時期至少有 55 族，兩百多種原住民族的語言，現在只有 16 族，盼望政府團隊能夠支持這些新的民族正名、更多平埔族群能夠正名。

剛剛夷將主委也提到，將來都能夠取得原住民族的身分。為了不要讓我們原住民族的語言，只在國家歷史的圖書館、在書本上、影片上、網路上看到，而沒有辦法繼續來傳承，建議每天要有一節以上的原住民族族語課程，在各大專院校、國、高中、小學，甚至幼兒園。目前是一個禮拜才一節課 40 分鐘，我們除了家庭、教會、部落要努力之外，政府可以做的就是這件事情，以政策的改革，來改變及傳承我們原住民族的語言。

## 八、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

謝謝 Watan Diro 牧師的發言。主題小組從去年 6 月 30 日通過工作大綱開始，至去年 11 月時，5 個工作小組的團隊、經費、人力都已經到位了，所以特別利用這個機會跟各位委員報告，接下來原轉會例行的每 3 個月委員會議，會請土地小組、文化小組、語言小組、歷史小組跟和解小組把更詳細的進度、調查成果跟委員報告，包括剛剛委員所關心的，都會在未來的委員會議裡面進行報告。

## 九、帖喇·尤道 Teyra Yudaw 委員

我要報告三點。第一點是有關亞泥案的處理進度，因為我們真相調查的工作小組已經正式成立，有關於居住安全方面，從第一次的三方會談開始，經濟部已經進行了滾動式的盤點，累計有 98 項居住安全的疑慮以及族人的要求。礦務局積極的彙整相關資料，也向我們部落族人做報告，小型工程的部分已經請相關學者單位處理，在這裡特別肯定礦務局工作團隊的努力。但是有關比較大型排水工程的計畫，我們族人希望能夠公開透明，而且要求在第二次三方會談的時候，一定要正式的提出來，要經過部落族人的同意之後再發包。

第二點，有關原民狩獵的問題，在去年 9 月 28 日內政部葉俊榮部長已經承諾，要在太魯閣國家公園試辦原住民狩獵，我們族人認為這是一個政府尊重原住民族尊嚴跟文化的重要起點，我們族人也在學術單位東華大學的協助之下，在上個月(5月30日)正式成立了太魯閣族狩獵自主管理組織。我們已經準備好了，要跟政府共同守護太魯閣地區的山林資源，族人希望政府能夠以行政或是相關法令，來保障族人在國家公園區域裡的試辦狩獵。

第三點，政府應該積極地研議國家公園區域內的原住民保留地，應該納入禁伐補償的範圍之內。目前政府採用排除禁伐補償的作法，這是違反歷史正義的作法。早期原保地劃入國家公園是沒有經過族人同意，事先就已經違背了誠信原則，現在又排除禁伐補償，也違反了實質原則，因此建請政府積極地研議國家公園區域內的原住民保留地應該納入禁伐補償的範圍之內，並追溯到 105 年的下半年。

## 十、陳委員金萬

我呼應伊央委員的提案，他報告的是屬於東部的部分，我想補充一下西部的部分。剛剛伊央委員的建議是比較積極的，

就是怎麼跟主流社會溝通、對話的問題。可是我覺得防弊的工作也很重要，先前台南市文化局有做鄭成功的文創商品，用他的名字做洋芋片、啤酒的文創行銷，我覺得這是非常不恰當的一件事情。因為我們知道歷史上這種不正義的爭議人物，像鄭成功、劉銘傳、劉國軒，這些屠殺原住民族的罪行，我們應該是要制止他們從事這種文創商品化的活動，因為一旦文創商品化進行之後，那個意識形態會是固定的既有印象，我們要再去扭轉它就會變得非常的困難，所以我希望政府能夠重視這樣的問題。

## 十一、蔡召集人英文

剛剛有委員提到說我們下一次會議進行的方式是不是要有比較長的預備會議時間，然後我們正式會議就可以縮短，或者是準時結束，這個請執行秘書跟幕僚單位研究。

### 決議：

- 一、二二八事件的影響範圍不分族群，如鄒族、太魯閣族皆有族人受難。所以往後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相關紀念活動應兼顧多元族群的觀點。
- 二、每年8月1日已經是台灣的「原住民族日」，這一天原本是為了紀念原住民正名成功。未來的紀念活動，可以更進一步擴大範圍，致力於跨族群的對話，讓更多國人認識原住民族多元的歷史觀點，共同感念原住民族的歷史遭遇及貢獻，落實真正的「族群主流化」。
- 三、今年是「加禮宛戰役」(達固湖灣戰役)140週年，有鑒於這段歷史對噶瑪蘭族、撒奇萊雅族非常重要，行政部門應予協助，讓這段歷史能受到更多重視。未來其他族群重要歷史事件的紀念、討論或研究，政府也會給予同等的尊重跟支持。